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亿晶光电	股票代码	6005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党旗	冉艳
电话	0519-82585558	0519-82585558
传真	0519-82585550	0519-82585550
电子信箱	eging-public@egingpv.com	eging-public@egingpv.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861,085,051.07	4,833,716,990.72	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7,993,770.85	1,248,762,922.79	7.1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60,945.14	100,410,776.00	-52.14
营业收入	1,269,040,782.32	1,186,389,103.23	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314,711.28	5,080,372.50	1,93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265,983.76	-3,124,195.2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4	0.43	增加7.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1	2,008.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1	2,008.21

2.2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5,13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荀建华	境内自然人	39.56	192,232,411	184,505,354	质押	192,230,000
建银国际光电(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07	48,936,822	40,936,822	未知	
常州博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4	23,989,656	23,025,357	质押	23,989,656
张俊卿	未知	1.41	6,855,339	0	未知	
陈龙海	境内自然人	1.37	6,660,761	0	未知	
杨健	未知	1.22	5,943,729	0	未知	
徐君伟	未知	1.18	5,710,300	0	未知	
姚志中	境内自然人	0.79	3,839,206	3,684,884	质押	1,103,713
荀建平	境内自然人	0.79	3,839,206	3,684,884	质押	1,103,713
钟传兵	未知	0.62	3,008,766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公司已实施完毕的重大资产重组中,荀建华、常州博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荀建平、姚志中是一致行动人。但公司并不知道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在政策的持续利好、光伏发电成本的持续下降和光伏发电应用市场的快速发展等有利因素的推动下,国内光伏市场稳步扩大,光伏产业形势进一步好转。公司结合宏观环境的变化,坚持"务实,创新,诚信,双赢"导向,围绕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的经营理念,积极调整经营策略,进一步保证了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

1)、晶体电池片、组件制造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对原有单晶产品生产线变多晶产品生产线的技术升级改造以及对部分组件车间的自动化升级改造,强化降本增效,夯实品质基础。同时依托公司强大的营销体系,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及国外新兴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国内组件销售234.43MW,国外组件销售70.89MW。在高效电池片方面,经过长期的研发,公司已拥有成熟的生产技术,正在积极向生产线推进。目前,相关设备已就位进入调试试生产阶段。

2)、光伏电站业务

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公司积极延伸产业链,大举措布局光伏电站领域。新成立的江苏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目前拥有约100MW的电站开发权。除正处于证监会审核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募投项目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外,公司成功与江苏省金坛市朱林镇人民政府签订200兆瓦农业光伏电站项目框架协议。此外,公司厂区内13.6MW光伏屋顶发电项目已于6月成功并网发电,所发电量自发自用。公司通过多种模式开发建设光伏电站,紧抓市场机遇,电站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蓝宝石晶棒领域

公司经过多年研发,目前已拥有成熟可靠的蓝宝石晶棒生长技术。2014年初实现实验炉台长晶能耗下降25%。生产的蓝宝石晶体已经通过中科院相关院所的测试、评价。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计划投资建设年产75万毫米4"蓝宝石晶棒项目,项目总投资预计1.32亿人民币。本项目投资将有利于拓宽公司业务范围,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加快公司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6,904.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97%;营业利润9256.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085.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31.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33.61%。本报告期业绩增长主要系行业回暖及本公司的积极应对措施所致。

3.1 主营业务分析

3.1.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69,040,782.32	1,186,389,103.23	6.97
营业成本	992,818,354.42	977,139,521.54	1.60
销售费用	45,484,238.51	51,076,707.37	-10.95
管理费用	84,149,938.28	86,164,012.96	-2.34
财务费用	51,351,075.71	50,230,069.26	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60,945.14	100,410,776.00	-52.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91,483.69	128,461,558.31	-143.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561,514.87	-172,294,578.64	不适用
研发支出	32,006,350.00	31,433,966.75	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产生的现金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收回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多及本期收到的资产相关政府补助较少所致。

3.1.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计划实施顺利。市场营销方面,公司紧抓市场机遇,顺应市场形势变化,拓展营销思路和渠道。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269,040,782.3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97%;光伏电站开发方面,公司积极与地方政府、电力集团及同行企业开展战略合作,确定了可行、可靠的商业模式,光伏电站业务快速推进;科技研发方面,继续加大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的投入力度,包括高效单晶电池线升级改造等;生产管理方面,公司继续实施"降本增效"的战略方针,加强成本、费用的有效管控,加大品控投入、深化公司精细化管理,提升管理效率和质量。公司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均得到了落实。

3.2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3.2.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制造业	1,267,915,783.55	992,114,252.55	21.75	6.95	1.57	增加4.14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太阳能电池组件	1,137,345,429.77	890,924,986.40	21.67	-2.70	-7.85	增加4.38个百分点
电池片	119,955,426.94	94,042,776.68	21.60	1,396.54	1,153.14	增加15.23个百分点
硅片	4,241,413.87	4,223,475.39	0.42			
蓝宝石晶体	598,290.60	565,502.77	5.48			
硅棒	375,464.95	352,563.55	6.10			
发电业务	5,399,757.42	2,004,947.76	62.87	-37.00	-16.44	减少9.13个百分点
合计	1,267,915,783.55	992,114,252.55	21.75	6.95	1.57	增加4.14个百分点

3.2.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921,770,477.77	93.30
国外	346,145,305.78	-51.16
合计	1,267,915,783.55	6.95

3.3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无重要变化。详见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

3.4 投资状况分析

3.4.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股权投资的情况。

3.4.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4.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制造业	单晶硅、多晶硅、石英制品、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单晶炉、电控设备的生产;蓝宝石晶体、晶锭等的生产;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转包项目。	35,860万元	492,716.86	135,826.47	10,832.14
江苏华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制造业	单晶硅、多晶硅、石英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	3,000万元	8,330.21	6,916.35	-123.13
常州亿晶太阳能浆料制造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制造业	太阳能电池浆料的制造	1,800万元	5,278.55	3,322.54	-65.95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销售	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销售	2.5万欧元	1,146.69	122.6	6.09
内蒙古亿晶光电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制造业	蓝宝石晶体、晶锭、晶棒、晶片生产销售,光伏工程系统的设计安装施工	2,000万元	1,999.66	1,999.66	1.18
江苏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工程、服务	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发电系统工程的涉及、安装、施工、承包项目	10,000万元	2,516.04	1,825.21	-174.79
香港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销售	单、多晶硅、石英、蓝宝石材料采购,代理货物进出口等业务	1560万港币	39.69	39.69	0.00
阿瓦提县碧晶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太阳能发电投资运营、太阳能发电服务、其他发电服务。	1,000万元	200.00	200.00	0.00
和静旭双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的投资	2,000万元	274.86	274.86	0.00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太阳能离、并网电站设备、太阳能照明器材、太阳能交通信号设备的开发、设计、销售及安装;太阳篷勃系统工程防范设计、施工;节能环保设备及带脑子产品的研发、转让、技术咨询服务。	500万元	35.16	35.16	0.00

3.4.4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3.6兆瓦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3,600.00	已完工,达到可使用状态。	9,159.25	9,369.51	8.46
合计		/	9,159.25	9,369.51	/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与2013年末相比,本报告期增加合并单位5家,原因为:新设的控股子公司江苏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和香港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由江苏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取得的子公司:阿瓦提县碧晶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静旭双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减少的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欧洲亿晶工程有限公司清算注销。

董事长:荀建华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4-028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荀建华出具两项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促进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晶光电"或"公司")持续经营和发展,2014年8月22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荀建华出具两项承诺。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55号)公告如下:

一、承诺内容

2014年8月22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荀建华出具两项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鉴于公司经营情况逐步向好,为了让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红利、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本人就推动公司现金分红工作特别确认并出具承诺: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本人(公司董事长)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为此,本人承诺:除公司章程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本人拟定并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的该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将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合并口径可供分配利润的30%,本人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投票赞成该等利润分配方案。

承诺期限:本承诺自作出之日起5年内有效。到期后,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确认该承诺是否再次出具。

(2)目前本人持有亿晶光电192,232,411股股份,其中本人持有的亿晶光电106,000,000股股份为21.80亿元贷款额度的银团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本人持有的86,230,000股股份为常州亿晶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的借款(最高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提供担保。上述银行贷款到期后,亿晶光电仍需银行贷款支持以满足企业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了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持续经营,本人承诺:上述银行借款到期后,将视有关贷款银行的需要,本人愿意将持有的亿晶光电股份继续无偿为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承诺期限:本人作为亿晶光电实际控制人期间。"

二、上述承诺有利于促进变更后的利润补偿方案的实施

2013年以来,国家出台一系列支持国内光伏市场开发及应用的利好政策,光伏产品价格趋稳,光伏行业回暖迹象显现,2013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87.68万元。2014年以来,光伏行业继续维持了良好发展的态势,公司2014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331.47万元。在公司经营情况逐步好转的背景下,荀建华先生出具的上述承诺有利于促进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与股东荀建华等协商变更利润补偿方式及解除原有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中确定的利润补偿方案的实施。

公司与股东荀建华等协商变更利润补偿方案依据《合同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并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55号)关于变更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提供网络投票、承诺相关方及关联方应回避表决以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等程序的规定,变更后的利润补偿方案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之情形。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认为,亿晶光电利润补偿方式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已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采取了有关措施充分听取了中小股东意见,未导致损害亿晶光电中小股东的法定权益。变更利润补偿方式不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保荐机构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亿晶光电利润补偿方式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亿晶光电关于利润补偿方式变更事项已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变更后的利润补偿方式较之于按照原利润补偿协议进行股份补偿更有利于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未导致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法定权益,不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荀建华先生新出具的承诺有利于促进变更后的利润补偿方案的实施。

三、关于承诺人放弃利润分配的金额达到承诺金额所需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说明

变更后的利润补偿方式包含以股份质押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无偿转送股份、延长股份锁定期、不参与利润分配等四个方面,其中转送股及放弃利润分配金额合计折为现金的数额与截至2013年末承诺利润与实际利润的差额相等。根据变更后的利润补偿方案,荀建华、荀建平、姚志中、博华投资(以下合称"承诺人")累计放弃分配的利润金额为76,647.05万元。截至2013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76,010.97万元,如股东大会决议全部分配,则承诺人按持股比例应分得的利润约为30,929万元。

如果未来光伏行业继续维持良好发展的态势,公司维持2014年以来的盈利水平,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发展规划具备大比例现金分红的条件,则承诺人具备在未来几年内实现放弃利润分配的金额达到承诺金额的可能性。鉴于承诺人放弃利润分配的金额取决于未来公司经营状况以及现金分红的比例等因素,其达到承诺金额所需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5日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公告编号:2014-042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博云新材	股票代码	0022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易剑鸣	张爱丽
电话	0731-85302297	0731-85302297
传真	0731-88122777	0731-88122777
电子信箱	hnboyun@hnboyun.com.cn	hnboyun@hnboyun.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8,739,578.15	206,905,205.75	-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95,772.11	17,852,966.12	-8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63,182.78	13,609,442.45	-11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003,166.54	6,825,208.90	-378.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8	0.0556	-89.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8	0.0556	-89.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2.23%	-2.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42,442,562.57	1,966,505,702.28	-1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31,634,013.04	1,129,338,240.93	0.20%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17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17%	72,472,129	71,383,279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24%	60,780,202	58,650,499		
中国航空器材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7.45%	29,730,459	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6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13%	12,500,000	12,500,00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	10,000,000
金鹰基金-民生银行-筠业灵活配置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1%	10,000,000	10,000,000		
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	5,775,458	395,646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7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7%	5,084,234	5,084,234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	4,750,000	4,750,0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国有法人	1.15%	4,570,980	4,570,9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和第二大股东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14年上半年,公司受到了市场景气度的一定影响,管理层面对这些市场客观情况,根据董事会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要求,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不断采取措施和办法,经过努力,初步实现了扭转业绩下滑的目标。但受母公司部分附加值高产品的市场恢复进度低于计划以及汽车刹车片和硬质合金刀具材料增长低于计划影响,公司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收入和净利润均出现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按年初计划实施各项经营工作,坚持贯彻外抓营销、内抓产品开发的工作思路。母公司狠抓因2013年粉末冶金飞机刹车副生产线搬迁原因造成的市场下滑的恢复工作,虽然离原有市场销售水平仍有很大距离,但已开始有成效;民用C/C复合材料产品受光伏产业景气度影响,市场状况仍没有回暖迹象,市场销售仍未恢复到原有水平;航天产品按计划已有多个型号产品完成研发并生产销售;C919大飞机的研制工作在积极推进。博云汽车坚持巩固和发展现有市场,逐步拓展中高端市场、海外汽配市场的战略不变,受宏观环境影响,其国内销售增幅略低于预期,海外销售已取得一定进展并初步形成销售。博云东方坚持国内、国际市场同步推进的发展策略,国内市场继续稳步增长,国际市场受海外经济形势影响较去年出现下滑。长沙鑫航全力落实军品各型号的批量生产任务,已完成部分军品任务的交付;某型号军品调价工作在推进过程中,力争第四季度完成;以型号为基础的预研工作在按计划有效推进;C919大飞机的机轮研发工作在积极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工作,按计划推进"与霍尼韦尔设立合资公司实施飞机机轮刹车系统项目"和"增资长沙鑫航用于飞机机轮项目"两个C919配套项目的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发展战略,以全面审视现有人力资源以及公司内外部条件为基础,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探索新形势下的激励机制,完善考核与奖惩体系,进一步调动全体员工积极性。局部梳理制度建设情况并重新构建部分业务流程,以适应公司发展与管理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873.9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78%;实现营业利润105.2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4.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9.5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7.14%。

(2)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航空航天及民用碳\碳复合材料	45,318,688.78	31,747,065.13	29.95%	-39.19%	-17.99%	-20.11%
汽车刹车片	76,339,087.72	61,571,179.28	19.35%	5.94%	12.29%	-4.57%
粉末冶金	65,700,853.19	50,374,704.19	23.33%	-5.38%	-6.87%	1.23%
分产品						
飞机刹车材料	24,237,809.60	16,203,913.21	33.15%	-52.43%	-35.56%	-21.56%
航天及民用碳\碳复合材料等	21,080,879.18	15,543,151.92	26.27%	-19.27%	12.34%	-20.75%
环保型高性能汽车刹车材料等	76,339,087.72	61,571,179.28	19.35%	5.94%	12.29%	-4.57%
高性能模具材料	65,700,853.19	50,374,704.19	23.33%	-5.38%	-6.87%	1.23%
分地区						
境内销售	167,968,119.48	132,174,599.89	21.31%	-7.28%	7.48%	-11.10%
境外销售	19,390,510.21	11,518,348.71	40.60%	-38.89%	-52.83%	17.56%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编号:2014-039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公司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董事王铁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肖怀中先生代其参会。会议由董事长刘文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书面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经公司总裁李詠侠先生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冯志荣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副总裁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冯志荣先生简历见附件。

三、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长刘文胜先生,董事易茂中先生作为此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6名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附件:

冯志荣先生简历

冯志荣,男,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1993年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俄语系,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6月至1996年6月任中南大学外语系教师;1996年6月至今,历任中南大学粉冶院、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炭/炭复合材料合作科研翻译、销售部业务员、销售部副经理、销售部经理、营销总监、总经理助理。

除上述者外,冯志荣先生

(一)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编号:2014-040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到2人,监事杨静女士由于工作原因委托监事会召集人王勇女士代其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勇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全体监事书面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途的情况。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编号:2014-041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云新材")于2014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霍尼韦尔博云"或"合资公司")签署了《C919 W&B合作技术开发合同及其修改协议》和《博云碳盘技术转移支持服务协议》,由于霍尼韦尔博云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因此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文胜先生、易茂中先生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回避表决,其余6名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和审批权限,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达到本公司上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5%以上,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关联交易不需股东大会批准。

二、交易对方介绍

公司名称: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长沙市高新区麓泉路与麓松路交汇处延农大楼14楼

法定代表人:刘文胜

注册资本:8,000万美元

成立日期:2012年12月26日

经营范围: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碳刹车、机轮及其相关结构件和控制系统并提供该等碳刹车、机轮及其相关结构件和控制系统相关服务(涉及审批及许可经营的凭批准文件及许可经营)。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45,429.35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39,378.3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0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3,981.72万元(经审计)。

截止2014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46,219.66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39,845.2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0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16.89万元(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C919 W&B合作技术开发合同及其修改协议

2012年2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鑫航")与霍尼韦尔(中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合资公司的相关事项,并签署《合资合同》。当日,霍尼韦尔博云与公司、霍尼韦尔(中国)有限公司和长沙鑫航四方签署了《C919 W&B合作技术开发合同》。该合同中约定,博云新材和长沙鑫航将在该合同规定内开发出来的相关技术、专利以及其他知识产权授予霍尼韦尔博云使用,霍尼韦尔博云向博云新材支付技术开发服务费用8.01万美元,向长沙鑫航支付技术开发服务费用216.36万美元。2012年10月8日,霍尼韦尔博云与博云新材、长沙鑫航、霍尼韦尔(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C919 W&B合作技术开发合同修改协议》,就上述技术开发服务费用的支付期限进行了约定。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和长沙鑫航已收到霍尼韦尔博云支付的技术开发服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交易金额(万元人民币)
博云新材	技术开发服务费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48.88
长沙鑫航	技术开发服务费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554.53

(二)博云碳盘技术转移支持服务协议

2014年7月14日,公司与霍尼韦尔博云签署了《博云碳盘技术转移支持服务协议》。该协议约定,博云新材在被批准的经营范围允许的条